

证券代码：688300

证券简称：联瑞新材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NOVORAY 联瑞

2020 年 8 月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以及《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15分钟向会务组进行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并且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的股东之后。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0）。

十五、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连云港市个人电子识别码为绿码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方可进入会场参会，请予以配合。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8月7日 14点00分

2、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东二楼会议室（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新浦经济开发区珠江路6号）

3、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8月7日

至2020年8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材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审议会议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李晓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刘述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李长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曹家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鲁春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鲁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杨东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1 《关于选举朱刚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高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李晓冬先生、刘述峰先生、李长之先生、曹家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议案附件。请对《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的四项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 1.01 《关于选举李晓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刘述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李长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曹家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7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李晓冬个人简历：**

李晓冬，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连云港第十三届政协委员，江苏省领军型新生代企业家、科技企业家培育工程培育对象、江苏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1995年7月至2000年5月任连云港市白蚁防治中心职员；2000年5月至2002年3月任江苏省东海硅微粉厂厂长助理；2002年4月至2014年8月历任连云港东海硅微粉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董事；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8月至2017年6月期间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7月任联瑞新材（连云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晓冬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17,350,300股股份，通过江苏省东海硅微粉厂间接持有公司15,000,000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述峰个人简历：

刘述峰，男，1955年出生，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本科学历。1975年12月至1984年9月任广东省外贸局科员、副处长；1984年10月至1994年6月任香港粤商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94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广东省外贸开发公司副总经理；1990年1月至今历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苏州生益科技有限公司、生益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绿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万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东莞生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莞生益发展有限公司、咸阳生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4月

至2014年8月任连云港东海硅微粉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刘述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长之个人简历：

李长之，男，194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全国信息产业系统劳动模范。1979年12月至1984年9月任连云港市金刚砂厂厂长；1984年9月至2002年3月任江苏省东海硅微粉厂厂长；2002年4月至2014年8月历任连云港东海硅微粉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长之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李晓冬先生是父子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250,000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曹家凯个人简历：

曹家凯，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3年4月历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艺员、工段长、领班、工艺主管；2003年5月至2014年7月历任连云港东海硅微粉有限责任公司技术质量部副经理、制造一部经理、品管部经理、技术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等职务；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技术中心经理；2020年7月任联瑞新材（连云港）有限公司董事。

曹家凯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 800,000 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议案二：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鲁春艳女士、鲁瑾女士、杨东涛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鲁春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议案附件。请对《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的三项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2.01《关于选举鲁春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关于选举鲁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关于选举杨东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7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鲁春艳个人简历：**

鲁春艳，女，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房地产评估师。1990年9月至1994年12月任江苏省工商业联合会科员；1994年12月至1999年11月任江苏金丝利集团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经理；1999年11月至2007年6月任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7年6月至2011年1月任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11年1月至2016年3月历任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所长、合伙人；2016年3月至今任南京海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管理人员；2016年3月至2019年4月任江苏苏博生物医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7月至今任南京天硕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2月至2018年5月任南通海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南通跃通数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双登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鲁春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鲁瑾个人简历：

鲁瑾，女，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1996年9月任浙江省嘉兴市电子工业局科员；1996年10月至今历任北京万胜博讯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材料网”运营主管、监事；2002年1月至今历任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经技部主任、常务副秘书长；2010年12月至2016年11月任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1月至今任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理事；2015年12月至今任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4月至今任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鲁瑾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东涛个人简历：

杨东涛，女，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82年2月至1983年5月任上海理工大学化工机械系助教；1983年6月至今历任南京大学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兼任江苏省人力资源学会副会长；2004年10月至2005年10月任南京伍自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昊华融资租赁（江苏）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任无锡意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3月至今任江苏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翰森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东涛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议案三：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朱刚先生、高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议案附件。请对《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的两项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3.01 《关于选举朱刚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高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7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朱刚个人简历：**

朱刚，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11月至2014年8月历任连云港东海硅微粉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综合管理部项目管理员；2014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监事、企管部行政科主管；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技术中心知识产权科主管。

朱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40,000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高娟个人简历：

高娟，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4月至2014年7月历任连云港东海硅微粉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部职工、技术部工艺科主管；2014年8月至2018年4月历任公司二厂厂长、计划部计划主管；2018年4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制程控制部副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工艺部副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高娟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25,000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